

台灣優視節目自律委員會會議紀錄(10807-10812)

- 一、會議時間：108 年 11 月 8 日(五) 下午 14:00 至 15:30
- 二、會議地點：MOMOTV 302 會議室
- 三、會議主席：總經理 鄧儒宗
- 四、與會人員：
 - 節目諮詢委員會委員：
 - (一) 總經理：鄧儒宗
 - (二) 內容長：李儒林
 - (三) 策略長：李自強
 - (四) 節目新聞部總監：劉旭峰
 - (五) 運動賽事部總監：沈薇
 - (六) 製作中心總監：王旭暉
 - (七) 轉播中心總監：張哲超
 - (八) 董事長特助：陳世明
 - (九) 佛光大學傳播學系助理教授：盧慶雄(外部委員)
 - (十) 優視傳播股份有限公司-momo 親子台節目部經理：鄭豐展(外部委員)

=====

會議內容：

壹、 主席致詞：(略)

貳、 議題討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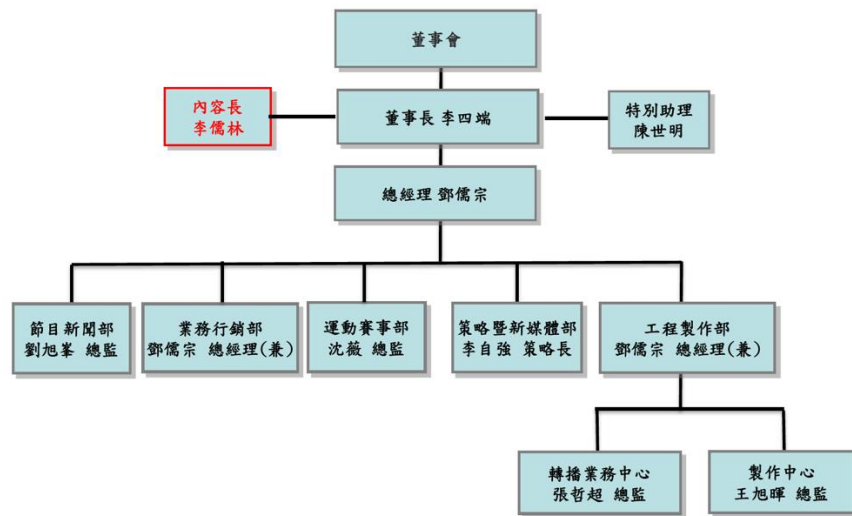
案由一、公司擴編、辦公室搬遷與新品牌發表

(一) 說明：

考慮公司長遠發展、為節目提供更好的製播條件、讓觀眾記得 MOMOTV。

(二) 諮詢委員綜合意見

1. 組織改造：人員編制從 49 人擴充至 76 人：



2. 租用辦公室與攝影棚：

2019 年 7 月 1 日，MOMOTV 全體員工搬遷至台北市南港區重陽路 120 號。全新裝修的辦公空間約 200 坪，並租用大樓內面積 150 坪，挑高 13 米的專業攝影棚，配置 4K 副控與後製設備，斥資數千萬元。



辦公區大門入口



節目部辦公室



製作中心辦公室



4K 副控製播設備



攝影棚一景



攝影棚一景

3. 啟用新品牌與識別系統：2019 年 7 月 12 日，MOMOTV 盛大舉辦品牌發表會。

Content is King，內容製作是 MOMOTV 最重要的核心業務。製作出觀眾喜愛的節目內容、傳遞正確重要的資訊與賽事即時轉播等都將是 MOMOTV 未來服務觀眾的重心，結合各項寬頻功能，期許 MOMOTV 能成為「智慧家庭」中影音娛樂的最佳提供者。



NCC、文化部、文策院、影視同業.....蒞臨指導



MOMOTV 董事長李四端陳述公司願景

案由二、新製節目之企劃、採購與排播

說明：MOMOTV 於 2019 下半年推出的新播節目：

1. 戲劇（外購）：
 - 巴黎情報局 1~3 季共 30 集，購自法國
2. 運動比賽轉播（Live）：
 - a, 中華職棒富邦悍將主場賽事 60 場，統一獅主場 13 場
 - b, WBSC P12 世界 12 強棒球賽之「古巴熱身賽」4 場

- c,2019 年紐約馬拉松
- d,2019 年台北馬拉松
- e,ABL 東南亞職業籃球聯賽臺北富邦勇士主場賽事 7 場
- f,2019 Red Bull PAO 一對一花式扯鈴大賽
- g,2019 新北富邦國際城市 U18 棒球邀請賽 9 場
- h,富邦 U18 明日之星大賽

3. 戶外休閒（外購）：

- a,極限跳水：來自各國的跳水好手，從 27 公尺高一躍而下，僅 3 秒鐘的反應時間，以 90 公里時速進入水中！
- b,極限異次元：突破極限、超越自我，挑戰各種極限運動！

4. 音樂綜藝：

- a,2019 富邦小力生活音樂會
- b,愛 Sharing2020 高雄夢時代跨年派對
- c,E! Studio 藝鏡到底：週一至週五帶狀，文化娛樂、深度訪談、時尚情報，多元優質娛樂內容一次滿足

5. 生活資訊：

- a,若您有約：《若您有約》是一檔顛覆傳統，將書籍與綜藝做另類結合的娛樂性知識節目。每集藉由各類好書裡的名言金句，帶出討論主題，邀請專家來賓對熱門社會議題做出深度探討，由名家觀點讓觀眾從節目所倡導的觀念學習成長，在包羅萬象的主題探討中，培養獨立思考的能力，同時拓展自己的國際觀及社會視野，並主動替自己所關心的人事物發聲，更期待能為年輕人及這個社會，種下知識性的種子，點燃文化教育的火苗！共 20 集
- b,今天大小事：是新創生活資訊綜合節目，報導台灣民眾的生活故事、關注公共議題。「真人實事」的紀錄節目，透過人物的敘述與訪談，討論眾所關注的時事話題；同時，讓話題深入人心，觸及話題人物的工作、生活和家庭，希望藉助這些真實經驗的分享，讓社會大眾瞭解許多人的努力付出，與不畏非議、永不放棄的可貴奮鬥歷程，週一至週五帶狀，預計年底開播

案由三、台灣優視股份有限公司節目自律委員會委員名單異動案

說明：檢具新任委員會會員名單，請見附錄。

附錄：台灣優視股份有限公司節目自律委員會組織辦法

- 第一條 基於媒體自律原則，本公司籌組「台灣優視股份有限公司節目自律委員會」（以下簡稱本會），以作為本公司節目製播諮詢之組織。
- 第二條 電視為傳播媒體，身負提供資訊、教育及娛樂功能。設立本會目的，即在發揮媒體自律的精神，聘請有相關節目製作經驗及有聲望之學術專家，針對節目、廣告所涉及當事人之陳述，或社會人士之檢舉，加以審議查核，以督促本公司自律之切實執行並持續改善；本會亦得主動提出與自律原則有關之具體改善建議。
- 第三條 主任委員由總經理擔任，開會時擔任主席。主任委員因故不能出席時，應指定代理人；主任委員未指定代理人者，由委員另推臨時主席。
- 第四條 本會至少每半年召開一次，遇有其他重大情形時得由主任委員或委員二人以上之提議召開臨時會議。
- 第五條 本會得依實際需要，要求各節目單位參與外界公民團體舉辦之節目評鑑工作，進行優質節目推薦，藉以提升節目製作品質。
- 第六條 本會以全體委員二分之一以上出席始得開會；決議亦以全體委員二分之一以上委員之同意始得通過。
- 第七條 本會之決議將做為各節目自律案例之參考，並提供予同仁查詢並研討改進之。
- 第八條 本會組織辦法於奉 總經理核定後施行，其修改時亦同。

節目諮詢委員會委員名單：

- (一) 總經理：鄧儒宗**
- (二) 內容長：李儒林**
- (三) 策略長：李自強**
- (四) 節目新聞部總監：劉旭峰**
- (五) 運動賽事部總監：沈薇**
- (六) 製作中心總監：王旭暉**
- (七) 轉播中心總監：張哲超**
- (八) 董事長特助：陳世明**
- (九) 佛光大學傳播學系助理教授：盧慶雄(外部委員)**
- (十) 優視傳播股份有限公司-momo 親子台節目部經理：鄭豐展(外部委員)**